

新聞稿

請即發放

2024年11月20日

創興銀行推出基礎建設零售債券 7 項費用豁免優惠 流動理財服務提供方便快捷認購體驗

為配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發行基礎建設零售債券，創興銀行有限公司（「創興銀行」或「本行」）將推出 7 項基礎建設零售債券費用豁免優惠，合資格客戶可於認購期內親臨本行任何一間香港分行或透過創興流動理財申請認購。

合資格客戶可享下列費用豁免優惠：

項目	費用
1. 認購手續費（只適用於一手市場） 2. 託管費 3. 代收利息費 4. 到期贖回費 5. 提前贖回費 6. 債券轉入費（由其他銀行／證券經紀轉至本行） 7. 債券轉出費（由本行轉至其他銀行／證券經紀）	7 項全豁免

以上優惠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優惠詳情請致電本行客戶服務熱線 (852) 3768 6888 或親臨分行查詢，有關基礎建設零售債券的產品特點及風險請參閱相關計劃通函及發行通函。

重要提示：本新聞稿之內容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方式之要約、招攬或建議。投資涉及風險。投資基礎建設零售債券並不同於定期存款，並且涉及投資風險。債券之價格將會波動，任何個別債券之價格（或它的若有利潤）可升亦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債券投資具其信貸、流通性、利率及其他潛在於任何投資的風險，故買賣債券未必能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本行並無就以上投資提供任何意見，基礎建設零售債券認購僅接受「只限執行」的方式。在決定買賣前，投資者應先獨立了解和衡量交易的風險及合適性，並考慮個人可承受的風險程度、投資目標、整體要求及其他情況，包括交易可產生之風險和利益。投資者在有需要時應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本文內容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 完 -

關於創興銀行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創興銀行」）於1948年在香港成立。創興銀行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創興證券有限公司及創興保險有限公司）為個人及企業客戶提供全面商業銀行及金融服務，其中包括港幣及外幣存款、信貸、外匯交易、財富管理、投資、證券、保險、強積金等各項產品及服務。創興銀行現時在香港設有超過30家分行，在澳門設有1家分行，在中國內地設有16家分支機構，包括廣州分行、北京分行、深圳分行、上海分行及汕頭分行，以及廣州海珠支行、廣州番禺支行、佛山支行、順德支行、南沙支行、橫琴支行、東莞支行、中山支行、深圳南山支行、深圳前海支行及上海虹橋支行。

創興銀行於1994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2014年2月14日成為越秀集團成員。越秀集團於2021年9月27日完成對創興銀行的私有化程序，創興銀行亦隨即成為越秀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並於2021年9月30日從香港聯合交易所退市。越秀集團於1985年在香港成立，是廣州市資產規模最大的國有企業之一。越秀集團於2024年位列「中國企業500強」第208位和「中國100大跨國公司」第11位。2023年，越秀集團統計口徑資產總額突破萬億，達到10,681億元人民幣。

有關創興銀行其他資料，請瀏覽創興銀行網站 www.chbank.com。

傳媒查詢，請聯絡：

創興銀行

企業傳訊處

陳慧家小姐

電話：(852) 3768 1177

電郵：edithchan@chbank.com